

证券代码：603179

证券简称：新泉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09

债券代码：113675

债券简称：新 23 转债

##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

# 关于推动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及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践行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，为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价值的认可，公司将采取切实提质增效重回报的措施，积极落实公司股份回购方案，维护公司股价稳定，树立公司良好的市场形象。公司坚定看好未来发展，在降本增效、优化结构、创新管理上持续下功夫，全力以赴提质量、增实效，为投资者实现良好的回报而不懈努力。

### 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。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,000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12,000万元（含）；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55.00元/股（含）；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。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月31日和2024年2月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和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### 二、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

监管指引第7号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4年2月5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数量277,900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（即487,301,971股）的0.06%，成交的最高价格40.30元/股，最低价格39.11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0,999,518.00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。

### 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将持续推动本次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具体措施进展，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、规范的公司治理、积极的投资者回报，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，回馈投资者的信任，维护公司的股价长期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5日